鲁山县教育体育局下汤实验学校 围墙工程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招标以件鲁山县教育体育局标件理机构:河南创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日期:二零二四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一、供应商须知 须知前附表
 - 二、对合格磋商方的要求
 - 三、磋商费用
 - 四、招标内容及要求
 - 五、编制依据及合同实质性条款
- 六、承包人的服务与责任
- 七、采购人、供应商在招投标过程中应遵守的原则和纪律
- 八、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修改及补充
- 九、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修改及撤回
- 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十一、磋商报价
- 十二、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的组成
- 十三、确定成交供应商和成交后候选人
- 十四、成交原则
- 十五、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 十六、成交通知
- 十七、成交服务费
- 第二章 合同条款
-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
-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平公资采2024233号】鲁山县教育体育局下汤实验学校围墙工程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鲁采磋商-2024-2

2、项目名称:鲁山县教育体育局下汤实验学校围墙工程项目

3、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 2000000元, 最高限价: 1756546.9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面 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 (元)
1	平公资采 2024233 号-1	鲁山县教育体育局下 汤实验学校围墙工程	2000000	1756546.9	是	2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项目地点:鲁山县下汤实验学校。
- 5.2、建设内容:本工程为鲁山县下汤实验学校围墙工程,工程内容包括:土方、道路、混凝土、砌筑、抹灰工程等。
 - 5.3、招标范围: 竞争性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 5.4、标段划分: 共划分为一个标段。
 - 5.5、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 5.6、质量要求: 合格。
 - 5.7、工期:90日历天。
 - 6、合同履行期限:90日历天。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本项目属于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3.1.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或电子营业执照)

;

- 3.1.2、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3.1.3、供应商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3.1.4、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3.1.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成立不足三年的新企业从成立时间开始));
- 3.2、供应商须提供中国执行公开网 "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进行信用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查询时间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的查询页需带有查询时间),对在截止开标前列入上述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

注: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如投标单位为新成立企业,可提供注册后的相关证明材料。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时间: 2024年03月<u>21</u>日00时00分整至2024年03月<u>31</u>日23时59分整(提供期限自文件获取时间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点00分至12点00分,下午12点00分至23时59分。(北京时间)
 - 2、地点: 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 3、方式:潜在供应商下载文件需凭CA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 http://ggzy.pds.gov.cn)"供应商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进行下载。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链接地址: http://ggzy.pds.gov.cn/fwzn/11020.jhtml 办理CA证书: http://ggzy.pds.gov.cn/tzgg/10814.jhtml

4、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 1、截至时间: 2024年04月01日8时 40分整(北京时间)
- 2、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未按要求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 1、时间: 2024年04月 01 日 8 时 40分整((北京时间)
- 2、地点: 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鲁山县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关于"不见面开标系统"升级的通知》及交易中

心相关通知。

- 2、各投标人如有异议可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在线 提出质疑(异议)、投诉。
- 3、该公告已同步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微信公众号",可通过公众号中的服务栏目进行查阅。
 - 4、本项目监督单位

监督单位:鲁山县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社会信用代码: 11410423005487188A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 0375-5057526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鲁山县教育体育局

地 址:鲁山县人民路西段

联系人: 张先生

联系方式: 1874962427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创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新华路与和顺路交叉口往西汉庭酒店西侧八号楼801室

联系人: 孙兵

联系方式: 18637550669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 孙兵

联系方式: 18637550669

2024年03月20日

第一章、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采购人:鲁山县教育体育局 地址:鲁山县人民路西段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 18749624272	
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创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新华路与和顺路交叉口往西汉庭 酒店西侧八号楼801室 联系人:孙兵 联系方式: 18637550669	
3	工程名称	鲁山县教育体育局下汤实验学校围墙工程项目	
4	建设地点及内容	项目地点:鲁山县下汤实验学校内 建设内容:本工程为鲁山县下汤实验学校围墙工程,工程内容 包括:土方、道路、混凝土、砌筑、抹灰工程等。具体内容详见施工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竞争性磋商文件。	
5	质量要求	合格	
6	招标范围	竞争性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7	工期要求	90日历天	
8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已落实。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规定:
- 3.1.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或电子营业执照);
- 3.1.2、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 3.1.3、供应商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承诺函);
 - 3.1.4、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承诺函);
- 3.1.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成立不足三年的新企业从成立时间 开始):
- 3.2、供应商须提供中国执行公开网 "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进行信用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查询时间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的查询页需带有查询时间),对在截止开标前列入上述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

注: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如投标单位为新成立企业,可提供注册后的相关证明材料,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9 供应商资质要求

10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1	发售竞争性磋商文件 时间、方式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1)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03月 <u>21</u> 日00时00分整至 2024年03月 <u>31</u> 日23时59分整。 (2)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0元。
12	投标有效期	60个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3	投标保证金 及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14	质量保证金	不收取
15	踏勘现场	不统一组织,自行踏勘
16	开标程序	供应商解密:供应商使用本单位CA数字证书远程进行解密。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关于"不见面开标系统"升级的通知》及交易中心相关通知。
1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递交时间	提交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关于"不见面开标系统"升级的通知》及交易中心相关通知。 提交时间:2024年04月01日08时40分前
18	竞争性磋商地点及时 间	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关于"不见面开标系统"升级的通知》及交易中心相关通知。 时间:2024年04月01日08时40分前

19	成交公示	公示期限一个工作日。
20	对中小微、监狱、 残福企业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财库(2022)19号规定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对于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小型和微型企业供应商,评标时应当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5%作为其价格得分。(注:供应商需提供企业声明函,若不能提供的则不予优惠。)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1	政采领域优化营商环境相关政策	一、落实四个"一日办"精神: 按照《平顶山市财政局关于压减政府采购各环节时限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平财购(2021)34号)通知,落实四个"一日办"精神: (1)在评审结束后1日内确定采购结果,同时对中标单位发出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并在网上进行公告; (2)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1日内与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当日完成合同备案工作; (3)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履约完成后,采购人应在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1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同时在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发布验收结果公告; (4)验收合格具备付款条件的项目,采购人要在1个工作日内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项目资金。 注:签合同需法定代表人携带本人身份证(如为授权委托人,则携

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单位公章、合同纸质版 本一式六份及合同电子版。 二、维护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知情权 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 时,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告知 其未通过的原因;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 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 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采用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单一 来源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对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的文件按无 效响应处理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原因。 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在采购文件中,采购代理机构应按照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 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精神(财库(2020)46 号)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22 本项目所属行业: 建筑业 供应商对招标项目提起质疑和投诉时,质疑函应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提出 23 及接收,质疑函的格式和内容应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联系人: 孙兵 联系方式: 18637550669 有关费用:参照执行依据《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 规定计取,金额为: 19600元。投标人在测算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这一因素,将此 24 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二、对合格磋商方的要求

- 1.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 磋商方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
- 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开标后供磋商小组审查,**资格后审未通过的,将否决该供应商的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资格审查内容详见"供应商资格要求"

11

资格审查均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复印件为准,未提供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复印件 不清晰、无法辨认、无法识别的资格审查不通过。

三、磋商费用

磋商方应详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磋商方自行承担所有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四、招标内容及要求

1、项目简要说明

项目地点:鲁山县下汤学校内

建设内容:本工程为鲁山县下汤实验学校围墙工程,工程内容包括:土方、道路、混凝土、砌筑、抹灰工程等。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竞争性磋商文件。

招标范围: 竞争性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工期:90日历天。

质量要求: 合格。

标段划分: 共划分为一个标段。

- 2、报价说明:
- 2.1、各供应商填写的总承包价是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供的图纸、清单和项目情况及企业自身能力等因素做出承诺后慎重投报的总承包价。
 - 2.2、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每个磋商方每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五、编制依据及合同实质性条款

- 1、编制依据
- 1.1、本工程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纸所选定的有关图集
- 1.2、采购人提供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补充"、"答疑"等;
- 2、定额选用和费用计取:
- 2.1. 工程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2.2. 定额套用《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配套解释及相关文献。
 - 2.3.人工类指数、机械类指数、管理类指数执行豫建消技【2023】2号文第12期价格指数
 - 2.4. 材料价参照《平顶山工程造价》2022年第6期指导价,不足部分并按市场询价计入。
 - 2.5. 税金执行豫办标函【2019】193号文,采用一般计税法按9%计取。

- 2.6. 本工程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按规定计取。
- 2.7其他. 土方外运, 按5km考虑计取。
- 3、本招标文件中未规定的项目,由采购人与成交人在签订施工承包合同时进行约定或按 发生时的实际情况由采购人代表和监理工程师共同签字认可。
- 4、采购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为<u>人民币1756546.9元</u>,供应商投报的工程量清单总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将否决其投标。
- 5、标书承包价是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施工现场和工程情况及企业自身能力等因素就 定额及费用计取办法做出承诺后慎重投报的成交承包价;
- 5.1、标书承包价体现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施工设备、劳务、材料、管理、 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的完整工程造价;
- 5.2、承包价编制依据:由供应商根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的规定,结合自身综合实力 及对采购人的优惠让利条件自主投报,并详细说明;
- 5.3、凡供应商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报价中漏算漏报的项目,采购人将不予支付并认为此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项目中。
- 5. 4、施工过程中按设计单位出具的经采购人认可的设计变更通知单增减工程量,按成交 人承诺的定额及费用计取办法调整承包价。
 - 5.5、由上述不调内容带来的风险,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明确承诺不计取风险系数。
 - 6、工程竣工结算价:
 - 6.1、本工程竣工结算价采用合同价+签证变更价合同形式;
- 6.2、中标后发生的政策性变化根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规定调整。
- 6.3、施工过程中按设计单位出具的经采购人认可的设计变更通知单增减工程量,当工程量清单项目工程量清单的变化幅度在15%以内时,其综合单价不做调整,执行原有综合单价; 当工程量清单项目工程量的变化幅度在15%以外,其综合单价以及对应的措施费(如有)均应 作调整。调整的办法是由承包人对增加的工程量或减少后剩余的工程量提出的综合单价和措 施项目费,经发包人确认后调整。
- 6.4、**付款办法:** 合同签订后,施工单位进场基础完工后付至中标金额的 50%,主体全部 完工付至中标金额的 75%,竣工验收合格且竣工结算完成后付至结算价格的 97%,剩余部分待 一年缺陷责任期满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无息)。

- 6.5、由上述不调内容带来的风险,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明确承诺不计取风险系数。 7、材料供应办法
- 7.1本次招标工程施工过程中所需材料均由成交人自行采购、运输、保管,材料采购前其质量、价格必须经采购人认可,结算时以采购人批准日的价格办理工程结算,成交人并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等有关规定向招标单位提供产品合格证明、检验报告等并对材料质量负责。
- 7. 2材料在使用前,应按要求进行检验或试验,试验合格,并经采购人认可后用于本工程。不合格的不得使用,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成交人承担。
- 7.3成交人使用的材料不符合设计或有关标准要求时,成交人应负责修复、拆除或重新采购,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 7.4成交人采购的材料与设计或标准不符时,成交人应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运出施工现场 ,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 7.5成交人采购的材料均应为国家正规大型生产厂家的合格产品。

8、其它:

- 8.1 供应商一旦成交,应保证按采购人的要求,迅速进场组织施工,且必须服从采购人的统一指挥与协调管理,相互配合做到文明施工。
- 8.2 施工单位对进场的所有工人应进行全面教育,对施工现场内的成品必须爱护,若有损坏,照价赔偿。
 - 8.3 对投入本工程使用的材料必须满足消防要求和环保要求。
- 8.4 成交人必须自行承担施工责任,不得转包或非法分包;否则应承担违约责任。若违约,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人无条件撤出,并退还已支付工程款,并承担工程总价5%的违约金。
- 8.5 成交人投报的项目经理应与报名时的项目经理保持一致,且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不得随意更换,项目经理每周至少在施工现场办公5天,每少在场一天扣500元,直接从工程款中扣除,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承包合同。但对不称职者,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供应商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后果。
 - 8.6 成交人负责协调周边关系,费用自理。
 - 8.7 施工中如有变动,施工方应先与业主、设计方和监理方共同协商后在决定实施方案

六、承包人的服务与责任:

1. 承包人的服务:

- 1.1 承包人进场后工程所需的所有现场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现场准备、现场管理、安全和保卫、承包人临时设施的搭建、施工用电、用水、通讯等。
 - 1.2 服务范围内文件资料的交付清单
- 1.3 工程竣工前由业主、承包人共同进行预验收,在预验收合格的基础上,由业主报有 关部门按照国家和行业验收程序、规范及文字说明的要求组织验收。

2. 承包人的责任:

- 2.1 供应商应认真施工,及时提出建议,以便业主充分考虑。
- 2.2 在任何情况下,如果由于承包人的责任,致使业主产生实际的、财务上的或其它方面的损失,尤其是使用了承包人提供的技术服务对在建和已建工程造成的缺陷,承包人应承担该部分的全部损失。
 - 2.3 施工现场要求做到文明施工,施工机械材料要合理摆放,工完场清。
 - 2.4 提供给业主每项工程完整的进度计划。
 - 2.5 资金使用计划
- 2.6 供应商应提供质量保证体系和质量控制计划。质量保证体系的执行并不能减轻承包 人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 2.6.1 本工程应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有关规范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组织施工,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以保证工程质量。
- 2.6.2 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接受业主及业主委托的工程管理单位、质量监督管理部门的质量检查和管理,共同把好质量关口。
- 2.7 供应商应当制订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施工组织措施及职工教育培训制度,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确保安全生产费用的有效使用。
 - 2.8 本工程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施工和验收。
- 2.9 承包人在竣工验收前向业主送交书面申请,并按国家有关规定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
 - 2.9.1 所有材料均应有质量保证书、合格证和复试报告。
 - 2.9.2 承包人应向业主提交完整的、真实的施工过程中的工程记录。
- 3. 本工程验收按国家、省、市有关现行施工验评标准执行,承包人施工过程中所有工程记录和技术性资料及各种签证文件,均为原始验收有效文件,不得随意更改,因承包人施工不当所造成的质量问题,而影响本工程施工,由此造成的损失均由承包人负责。

4. 其他要求:

- 4.1本工程必须由承包人自行施工与管理,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工程转包。对违者业主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 4.2承包人负责协调周边关系及办理所有施工许可,费用自理。
- 4.3采购人与成交单位签订合同后,若发现成交单位所提交的资料(要求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有不实之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追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 4.4本文件中的内容如有变更,以成交后双方签订合同时协商意见为准。

七、采购人、供应商在招投标过程中应遵守的原则和纪律

- 1、在招投标活动中应当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2、采购人、供应商应当遵循"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竞争原则。
- 3、供应商不得互相串通投标标价,不得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 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 4、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 5、供应商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 6、禁止供应商以向采购人或者评委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成交。
- 7、供应商必须按时参加招标有关会议,按时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如实填报有关内容。

八、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修改及补充

- 1、供应商在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如有需要采购人给予澄清的问题,应在电子交易信息系统中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提出,采购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电子交易信息系统中给予答复。
- 2、采购人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发现有误、遗漏或说明不清及供应商在投标中对 竞争性磋商文件向采购人提出疑问,采购人有义务在电子交易信息系统中给予解释、修改或 补充。
- 3、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做的解释、修改或补充均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口头答复仅作参考,不作为招标、投标、评标和定标的依据。
- 4、当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文件、答疑等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为准。

九、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修改及撤回

1、如按照供应商全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完成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上传的,供应商应在

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处 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如因供应商个人原因响应文件未在截止时间 前成功上传的,其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 2、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评标时,磋商小组以电子响应文件为依据评标:
- 3、无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条件(符合无效标书条件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再进入评审):
-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封皮未加盖编制单位电子公章、注册造价师或造价员章、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的:
 -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
 - (3)、不符合本次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 (4)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签字,或未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的。
 - (5)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 (6)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报价的。
 - 4、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 (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2)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 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6)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 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7)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 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8)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1、磋商函;
- 2、报价一览表;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4、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5、编制依据及合同实质性条款承诺书;

- 6、资格审查资料;
- 7、施工组织设计;
- 8、其他资料。

十一、投标报价:

本次招标,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投报的总承包价作为初次报价,经过第二次报价后,最终投报(即第二次报价)的总承包价将作为最终承包价。各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设备、材料的市场变化和国家政策调整及施工环境影响等方面的因素,慎重投报总承包价。

十二、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的组成

磋商小组成员的组建: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由3人或3人以上单数组成 ,采购人代表和从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共同组成,磋商小 组中具有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不少于2/3。

注: "上述规定为一组评标专家组成方式,根据项目标段数量和评标工作量,可由多组专家完成评审,但一个标段只能由一组专家评审"。

磋商小组人员中推选磋商小组主任1人,主持评标、磋商工作。磋商小组按照本工程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评定标原则,评标结束后,由磋商小组写出评标报告,按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前3名为成交侯选人,各磋商小组成员并在评标报告上签名备案。

十三、确定成交供应商和成交候选人

- 1、本项目由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推荐得分最高的前3名作为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 2、磋商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成交公示,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3、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成交通知书的,视为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 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成交供应商在有效的最后一轮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成交 资格的,视为供应商恶意串通。
 - 4、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 5、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磋商废止, 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 5.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5.2、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均超过了采购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5.3、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十四、成交原则:

本次磋商将按照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供应商,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

河南创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_________17

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办法。

最终评定分值与最后一轮的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最终评定分值、最后 一轮报价与技术指标均相同的,按服务优劣排列。

评标办法

- 1、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 内独立进行。
 - 2、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 件,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截图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	术能力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 录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	计制度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1.1	资格 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活动中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		若有不良记录投标无效,执行财库[2016]125 号文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招投标,资格审查; 应文件中有一项不符合的,资格审查;		· -投标人上传的响应文件电子版为准。电子版响 上,不再进入下一轮评审。
2.1.2	形式评审	供应商名称、签字盖首 「		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按照响应文件的格式及 字盖章
	标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	四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工期要求	符合第	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7项规定
	响应 性评 审标 .	质量要求	符合第	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5项规定
2.1.3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	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项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	三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磋商价格	不得超	出控制价
	1	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后进入磋商	i i阶段,i	—————————————————————————————————————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且最后磋商报价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30				
		注:1、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超出招标预算金额的,按无效标处理。 2、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				
		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2.2.1商	N N 15 H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				
多 标	磋商报价	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30分)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分)		3、依据(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对符合《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的扣除,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应按附件规定的格式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不属于的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注:(1)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不重复计取; (2)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				
		项目不再进行政府采购政策的优惠。				
		本项目属于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建筑业; 技术标的主要内容很完整性,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得2分。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	技术标的主要内容比较完整性,比较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平 (2分)	得1分。				
	1 (2),	技术标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0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				
		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具有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				
 2.2.2技		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得6分。				
		总体安排比较合理,运用比较先进、具有比较合理的施工。				
(54分)	 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	工艺、施工机械; 对施工难点有比较先进和合理的建议,得4				
	(6分)	分。				
	(0),	'' ° '				
		施工难点没有合理的建议,得2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				
		质量管理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				
		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6分)

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可行,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得6分。

质量管理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具体措施可行。质量保证措施经济、安全、基本可行。基本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得4分。

质量管理组织机构形式不合理,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具体措施不可行,质量保证措施经济、安全、不可行,得2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得6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6分)

具有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 ,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基本满足国家规定。根据工程 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基本能正确识别现场重大危险源 并有相应的较好安全防护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基本 可行,得4分。

缺少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 ,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差。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 和施工工艺,不能正确识别现场重大危险源并没有相应的安全 防护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较差,得2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 尘治理措施(6分) 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 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 措施和安全文明施工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 、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 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符合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 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 ,防治方案科学、先进。得6分。

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有安全 文明施工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 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

	措施基本达到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
	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有防治方案,得
	4分。
	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较差,安全
	文明施工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
	设置较差。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较差,得2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
	工期承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全面、详细、
	合理、可行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得6分;
工期保证措施(6分)	工期保证措施不全面或者不详细或者缺乏针对性的,得3
	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
	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得6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基本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
	险控制要点定位基本准确,有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4
风险管理措施(6分)	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不齐全,风险预控不规范要求,风险控
	制要点定位不准确,得2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
	拟投入机械、劳动力、主要物资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满
	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得6分。
	拟投入机械、劳动力、主要物资计划与进度计划基本合理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基本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得4分。
(6分)	拟投入机械、劳动力、主要物资计划与进度计划不合理,
	不能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得2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
	进度计划编制合理、可行、关键线路清晰、准确、满足项
	目工期要求的得5分;
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	进度计划逻辑关系不清晰、不明确或者关键线路不清晰、
络图 (5分)	不准确的,得3分;
	进度计划不合理或者不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5	全、文明施工要求,得5分;
	分)	总体布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得3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
2.2.3 综 合标 (16 分)	履职尽责承诺 (9 分)	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检测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得9分。具有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检测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得5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
	实质性优惠承诺 (7分)	优惠承诺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 详实可行,根据各投标人承诺横向评分,得7分。 优惠承诺比较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基 本合理,基本详实可行,得4分。 优惠承诺不符合工程实际情况,不可行,得1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

注: 1、因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招标,以上涉及的所有证件以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中复印件为准,不提交原件(不清晰、无法识别具体内容的不得分)。2、供应商对本单位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有弄虚作假行为的,一经查实,则取消其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若给采购人造成其他经济损失的,应补偿采购人的所有损失。

十五、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 (1) 在开标评标期间,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情节严重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出具的资质证明文件材料复印件应是真实、有效的,否则经磋商小组查证有虚假的按废标处理。
- (3) 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最低报价或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能时,磋商小组有权通知供应商进行解释。如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作出解释,或所作解释不合理,经磋商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对该供应商将不予推荐。
- (4)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评委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投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

员之外。

(5) 磋商小组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响应文件。

十六、成交通知:成交人确定后由采购人签发《成交通知书》。该《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 订合同的依据,成交人需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日起1个日历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第二章 合同条款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25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按国家及地方有关要求,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发包人(全称): 鲁山县教育体育局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
等、	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鲁山县教育体育局下汤实验学校围墙工程项目 施
工及	在大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鲁山县教育体育局下汤实验学校围墙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 鲁山县下汤实验学校院内 。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
	4. 资金来源:
	5. 工程承包范围: 竞争性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	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日历天。
三、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小写
¥ _); <u> </u>
	2、合同价格形式: <u>单价合同</u> 。
	3、工程款的支付
	付款办法: 合同签订后,施工单位进场基础完工付50%, 主体完成付75%, 工程竣工付

26

97%,剩余部分待一年缺陷责任期满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

五、项目经理

表与上语日 /27 11 11	白. ハンナ ロ ガ	
承包人项目经理:	身份证号码:	c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并在 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本合同于_____ 年____月____日签订。

九、签订时间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鲁山县教育体育局 名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另行	厅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 经双方签字、盖章 后生	上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8_份,均具有同等	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6_份,承包人执_2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_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_ 账 号: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详见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 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1 监理人:
	名 称:;
	资质类别和等级:/;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1.1.2.2 设计人:
	名 称:;
	资质类别和等级:;
	1.1.3 工程和设备
	1.1.3.1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
	1.1.3.2 永久占地包括:。
	1.1.3.3 临时占地包括: 生活、办公、施工临时使用场地。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 国家规定的现行法律法规及河南省、平顶山市相关
的注	<u>法律法规</u> 。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 遵循国家现行的标准规范或行业地方性规范。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按施工图纸及现行施工规
范。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1) 合同协议书(2) 中标通知书(3)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及其附录(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5)通用合同条款(6)技术标准和要 求(7)图纸(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9)其他合同文件。。

-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 1.6.1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开工前三天应提供完善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安全专 项方案等;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 开工前3天	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 2份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 书面	;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1.6.2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施工现场保留一套完整图纸供发包人、监理人及有关人 员使用。

- 1.7 联络
-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3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 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甲方办公室 ;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_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_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______。 1.8 交通运输
 - 1.8.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 按照通用条款执行。

1.8.2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 __由发包人指定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
1.8.3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
承担。
1.9 知识产权
1.9.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
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按通
用条款执行 。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按通用条款执行。
1.9.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按通用条款执行。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按通用条款执行。
1.9.3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
式:已包含在合同价内。
2. 发包人
2.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身份证号:;
职 务:;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按《通用条款》。
2.2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2.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进场前。
2.2.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 <u>已具备施工条件</u> 。
	2.3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整套竣工资料。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承包单位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竣工验收后7天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装订成册。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负责协调周边关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身份证号:;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在公司授权范围内为全权处理施工现场所有事
<u>务,</u>	在本项目中代表授权公司履行权利义务。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按采购文件执行。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由

承包人承担 。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限期改 正,如承包人未在发包人限期内改正,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限期改正,如 承包人未在发包人限期内改正, 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 3.3 承包人人员
-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开工前一周 内。
-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由发包方现场管理人 员批准。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 3.5 分包
-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
-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 执行通用合同条 款。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

4. 监理人

4.1 监埋人的一般规定	4. 1	监埋/	\的-	一般规定
--------------	------	-----	-----	------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 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______执行通用合同条款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 见 监理合同。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į	姓 名:	:/	;			
]	职 务:	:/	;			
-	监理工程	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	<u>;</u>		
]	联系电话:	:/	;			
	电子信箱:	:/_		;		
	通信地址:	:/		;		
1	关于监理。	人的其他约定:	/	o		
2	4.4 商定!	或确定				
;	在发包人	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	商达成一致意见	时,发包人	.授权监理人	付以下事项进
行确:	定:					
	(1)	按具体项目事项分别	进行协商委托	;		
	(2)	发生时另行约定		;		
	(3)	/		o		
5. J	[程质量					
!	5.1 质量	要求: <u>合格</u>			o	
!	5.1.1 特	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		o	
	关 -	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		o	
!	5.3 隐蔽	工程检查				
!	5. 3. 2 承包	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	隐蔽工程检查的期	期限的约定	· _/。	
	监理人不f	能按时进行检查时,	应提前//	、时提交书	面延期要求。	
-	关于延期:	最长不得超过:/_	小时。			
6. 多	安全文明流	正 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5	と 明施工				
(6.1.1 项	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	标及相应事项的:	约定:	按照通用条款	次执行;合同
履行	期间承包	人应严格按照法律规	定进行施工, 认真	真履行安全	生产责任,确	<u>保安全施工,</u>
因承	包人施工	组织、管理不当等原	因造成的一切安全	è 责任事故	<u>,由承包人承</u>	(担全部责任。
(6.1.4 美	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	定: 按通用条款	<u>执行</u> 。		
<u>:</u>	关于编制	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	划的约定:	/		
河南创]为工程管理	有限公司				34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达到现行《建筑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 。

7. 工期和进度

- 7.1 施工组织设计
-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按采购文件约定,采 购文件无约定的按通用条款或双方另行约定。
 - 7.1.2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 开工前3天。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收到 后7天内。

- 7.2 施工进度计划
-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收到后7天内。

- 7.3 开工
-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合同签订后10天内。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进场前7日内。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进场前7日内。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 承包人 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 7.4 测量放线
-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 的期限:按合同《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 7.5 工期延误
 -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①重大设计变更而影响施工进度;
②政策处理问题影响施工进度; ③不可抗力, 此延误工期须在发现后七天内办理签证,
逾期不予认可。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每延误1日的误期赔
偿金额为合同价格的万分之五,累计最高赔偿金额不超过合同价格的 10%。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地震、洪水等不可预见自然灾害;
(2)特大暴雨、冰雹等恶劣天气;
(3)
8. 材料与设备
8.1 样品
8.1.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按
照现行规范要求执行。
8.2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2.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承担。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按有关规定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按有关规定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9.2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按通用条款约定及国家相关标准执行。
2711271 II C 1 1411311 II I 1 1 2 2 3 4 . •	

- 10. 变更
 -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约定 。

- 10.2 变更估价
- 10.2.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10.3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_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____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 和金额为: / 。

- 11. 价格调整
 -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 调整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以财政评审磋商控制价作为基准价格。按照通用条款 约定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 12.1 合同价格形式
 -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5%

J	风险费用的	的计算方法:	参照通用	用条款约定,	施工	期间主要材料	价格在基准	<u>价土5</u>
(含)) 以内时,	价格不予调整	整;超过	±5(不含)	时,	以施工当期的	《平顶山工》	程造价》
相应	材料价格豆	龙采购人确认	的市场价	格讲行调整			0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____按通用条款执行。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

- 3、其他价格方式:签证、变更项目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计价方式和成交优惠比率 进行结算。
 - 12.2 工程款支付
 - 12.2.1 工程款的支付

合同签订后,施工单位进场施工前支付50%预付款;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 的 47%,剩余款项五年后无息支付。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合同签订后、施工单位进场施工前。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u>《建筑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u> ;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按月计量。

12.3.5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12.3.4项〔总价合同的

计量	量〕约定进行计量 :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收到申请后7天内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收到申请后7天内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后 14 天内。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12.4.2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1)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2) 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1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 2. 1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照合同通用条款及现行规范执行。
	13.3 竣工退场
	13. 3. 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通过竣工验收后3日内。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28天内。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见通用条款。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收到竣工付款申请单14天内。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14.3 最终结清	
14.3.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4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保修期满7天内。	
14.3.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收到申	<u>请</u>
<u>后 14 天内</u> 。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申请签发后7天内。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1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12 个月,从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5.2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否_。	
15.2.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	
(2)%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_。	
15.2.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	舌
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 15.3 保修
- 15.3.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按照附件3:工程质量保修书约定执行。

15.3.2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收到通知后 48 小时内。

16. 违约

- 16.1 发包人违约
-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按照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 (1) 发包人违约按照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 (2) 承包人违约按照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30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 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 16.2 承包人违约
-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按照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由承包人赔偿因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 损失。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 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按通用条款执行。

17. 不可抗力	
----------	--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___/_。

17.2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28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____按通用条款执行___。

18.2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_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按通用条款执行。

18.3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19.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 (1) 向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_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 (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施工范围内的所有施工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 年;
- 3. 装修工程为 年;
-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____年;
-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个采暖期、供冷期;
-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铺装场地等配套工程为 2 年;
- 7. 其他约定:足球场人工草坪、塑胶跑道、硅 PU 面层质保期 5 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三、质量保修金的返还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12__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若有)。

四、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维修费用在保修金中扣除。

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 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 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发 包 人: (公章)

承 包 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磋商函

致:	(采购人)		
1、根据已收到的	(项目名称)	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 我单位经考察施
工现场和研究贵方的磋商工	文件后,愿以人民币	(大写):	(小写):元
的投标价格和按合同约定有	有权得到的其它金额	, 严格按照合同约定,	施工、竣工和交付
本工程并维修其中的任何领	央陷。		
2、一旦我方成交,保	证在收到建设单位发	支出的书面开工令后立	即开工,并在_
(日历天)内	竣工,并移交整个日	L程。质量达到	标准。
3、如果我方成交,我	方将在规定的时间内	内同采购人签订施工承	(包合同,如果出现
转包, 采购人有权终止我方	万的施工承包合同,	并有权选择其它施工单	单位,由此给采购人
带来的经济损失我方无条件			
4、你方的成交通知书	、我方确定的最终总	总承包价、本竞争性磋	商响应文件及竞争
性磋商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	门双方的合同文件。		
供应商: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	人:	(电子签章)	
单位地址:			
日期:			

2、报价一览表

工程名称				
供应商				
工程量清单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工程质量				
工期	日历天			
投标有效期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75 D /Z TH	姓名	级别	证号	
项目经理				
其他优惠说明: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 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_ 单位性质: ______ 地址: ______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______ 姓名: ______性别: _______年龄: ______职务: _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我	_(姓名)系_	((供应商)的法定付	弋表人,	现
授权	【委托(姓名)	为我公司代理	里人(授权委	托人联系方	7式:) ,	以
本公	:司的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	力投标活动。	代理人在磋商、	开标、	评
标、	合同签署等过程中处		的一切事宜	,我均予以	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委托期限:	个日历天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供应商: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什	代理人:			(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4、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5、编制依据及合同实质性条款承诺书

;	承诺内容:		
	供应商:	(电子)	签章) 子签章)
	日	、它 年	

6、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传 真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ち	技术职称		
技术负责人	姓名		ħ	技术职称		
成立时间					员工总	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项目经	:理	
营业执照号			++-	高级职称	人员	
注册资金			其中	中级职称	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	人员	
账号				技	Ľ	
经营范围						
备注		审	查资	科复印件	附后	

7、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H口 欠	批勾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取务 姓名 职利	环心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备注	

注: 以上人员的相关证件复印件附后。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年 龄		学历	
职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组	经历	
参加过的类似项	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职 务 年毕业于	职 务 年毕业于	职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年毕业于 学校 主要工作经历

8、施工组织设计

9、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	(采购人及采购代3	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	(项目名称:	_,采购编号: _) 招标	中若获中	标,
我们保证在中标(成交)	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	日内,按采购文件	件的规定金額	颁或标准,	IJ
银行转账或者现金,向采购	购代理机构公司一次的	生支付招标代理	服务费用。	5则,由山	比产
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	由我公司承担。同时第	采购人有权取消	段单位中标((成交)资	格。
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的	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利。			

供应商: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特此承诺。

日期: 年月日

供应商公示主要内容汇总

供应商: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投标报价:
地址:
投标内容:
工期:
质量:
项目经理: (证书编号:)
项目组成人员:
业绩:

注: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调整。

政府采购政策

一、关于中小企业及产品(如有)

- 1、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附声明函(无声明函投标报价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 承建(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u>,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 承建(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人,营业 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u>,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 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年___月___日

二、关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如有)

执行国家最新一期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及相关要求

三、关于监狱企业(如有)

1、政府采购政策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四、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

1,	政	府系	区凼	政策	•
_ ,	-	13/		-//	٠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附声明函(无声明函投标报价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	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
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则	才库(2017)141号	号)的规定,本单	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
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	bп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法	造的货物 (由本单	位承担工程/提供	服务),或者提供其
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	货物(不包括使	用非残疾人福利怕	生单位注册商标的货
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日

五、其他政府采购政策及证明材料(如有)

银政易贷

尊敬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您好!

欢迎您参与平顶山市政府采购业务!感谢您对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的贡献!

为进一步优化平顶山市营商环境,切实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 2018年平顶山市财政局与平顶山银行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帮助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中 标的供应商解决融资问题,平顶山银行推出了用于借款人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银 政易贷"贷款业务,开通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绿色通道,配备专业人员定向服务, 提高融资服务效率。同时,依靠政府采购合同资金支付的保障,提供免评估、免抵 押、免担保、低利率、授信额度在3000元-500万元的贷款业务,在融资审查、审 批流程、利率优惠等方面切实给予中小微企业快捷高效融资支持。

目前,平顶山银行和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已全面开始,如有意向享受我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政策,请登录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http://pingdingshan.hngp.gov.cn)或拨打平顶山银行联系电话 0375-2980538 自主选择融资服务机构,按程序进行融资。

期待您一如既往支持平顶山市政府采购工作!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 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 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 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 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